

浮梁县农业农村局

浮农字〔2026〕98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浮梁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子项目遴选的通知

各乡（镇）经济发展办：

为深入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持续强化我县农业科技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农技人才、科技示范载体在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中的支撑作用。根据《浮梁县2026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浮农字〔2026〕77号）文件要求，现就开展2026年度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4个子项目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对象及条件

1.特聘人员：计划遴选12名特聘人员，其中10名特聘农技员、2名动物防疫员。面向农业乡土专家、种养能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骨干、动物防疫专家、“一村一名大

学生工程”优秀学员、高素质农民、涉农专业优秀应届毕业生以及长期扎根一线开展技术转化服务的科研教学科技人员中，承担农业技术指导、产业咨询等公益性农技服务。

2.农业科技示范户：计划遴选160户。遴选技术能力较强、帮扶意愿较高的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优秀学员、种养大户等作为示范户。完善农技人员对口精准指导服务机制，引导示范户积极参与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切实发挥对其周边农户的辐射带动能力。其中种植大户中种植水稻的要求种植面积200亩以上，养殖大户中养殖牛、羊、猪要求100头以上、养殖鸡、鸭、鹅要求500只以上等，农业科技示范户年龄要求不超过65周岁。示范户要求有已注册的新型经营主体及银行账户。

3.农业科技实验示范场所：计划遴选6家以上。遴选具备一定产业规模、基础设施完善，能够开展新品种新技术示范、技术培训、现场观摩等服务的农业经营主体。

4.茶产业区域性重大技术协同项目：计划遴选1家。遴选具备茶叶试验示范基地、技术团队，可开展茶产业技术集成、试验示范、技术推广的经营主体。

二、申报与遴选程序

1.组织申报：由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自主申报，所在乡镇初审推荐。

2.材料审核：县农业农村局对申报材料进行集中审核。

3.专家评审：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必要时开展现场核查。

4.党组研究：评审结果提交局党组会议研究确定拟入选名单。

5.公示公布：拟入选名单在县政府官网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正式确定，并按项目要求落实后续任务。

三、工作要求

1.各乡镇要广泛宣传本次遴选政策，严格做好初审把关，按时报送申报材料。

2.申报主体须如实提交申报材料，严禁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

3.入选对象要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定，落实各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年度目标。

在9月30日前盖经济发展办公章上报至县农业农村局执法监督与科教生态股汪健帆处（电子扫描版和word版），电话18897982218。

特此通知

附件：1.遴选申请表

2.科技示范户遴选情况表

3.县包村联户服务对接清单

2026年9月22日



附件 1:

遴选申报表

项目类别	☐ 特聘人员 ☐ 农业科技实验示范场所 ☐ 茶产业区域性重大协同项目		
申报主体			
项目实施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承接项目的企业 及人员介绍			
乡镇经济发展办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县农业农村局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 县包村联户服务对接清单

[illegible]